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广南基地林权资产转让完成产权过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批准公司以人民币 3,375.60 万元的价格向控股股东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投集团”）转让广南基地林权资产。并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林权资产转让事项（该事项详见 2013 年 11 月 15 日、2013 年 12 月 3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相关公告）。

根据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决议，2013 年 12 月 4 日，公司与云投集团签订了《林权流转合同》。2013 年 12 月 5 日，公司收到云投集团支付的 3375.6 万元林权资产转让款。2013 年 12 月 10 日，广南基地林权资产转让完成产权过户变更登记。

公司在 2013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《关于出售广南基地林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中，预计本次资产转让将获得 2,355.74 万元左右的资产处置收益，按照谨慎性原则，该部分收益已考虑税收因素。截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，公司上述资产的账面价值约为 925 万元。根据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林地使用权转让行为征收营业税问题的批复》和其他国家政策性文件的规定，单位将人工用材林转让给农业生产者用于农业生产的，按照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关于对若干项目免征营业税的通知》（财税字[1994]002 号）规定，可免征营业税。按照规定，公司将积极争取本次交易免征营业税。如不考虑营业税，公司本次广南基地林权资产转让将产生收益约为 2,450.60 万元，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公司在 2013 年 10 月 22 日披露的《2013 年三季度报告》中对 2013 年度业绩预计扭亏为盈，盈利区间为 600 万元-1100 万元，上述收益的差异不影响公司对 2013 年度的业绩预测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